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 Auto Inc.
理想汽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015)

根據2020年計劃授出購股權及 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6年6月15日，本公司(i)根據其2020年計劃向兩名董事(即李鐵先生及馬東輝先生)及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即謝炎先生)授出合共35,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授出」)，及(ii)根據其2019年計劃向一名董事(即馬東輝先生)及99名本公司僱員授出合共5,557,2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連同購股權授出，統稱為「授出」)。授出惟須受2020年計劃及2019年計劃及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

根據2020年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2026年6月15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計劃向兩名董事(即李鐵先生及馬東輝先生)及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即謝炎先生)授出合共35,000,000份購股權，代表17,500,000份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35,000,000股A類普通股)，佔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62%(按一股一票基準)。

本公司正調整核心管理成員的長期激勵安排，由固定按時間歸屬的獎勵，轉為更能使核心管理成員的利益與股東利益及本集團長期表現保持一致的激勵結構，而購股權授出正是該項調整的一部分：購股權設有與當前市價相匹配的行權價，並附帶與本公司市值掛鈎的表現目標，核心管理成員僅在本公司股價上升及相關市值表現目標達成、股東價值切實提升時方能從中獲益。向馬東輝先生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已相應減少，以反映上述調整；日後根據其他核心管理成員各自獎勵協議所載時間表向彼等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亦將同樣相應減少。

購股權授出受2020年計劃及本公司與各購股權承授人將予訂立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2020年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激勵計劃—2. 2020年計劃」一節。

購股權將通過在行使或歸屬根據2020年計劃授出的獎勵時，動用由美國存託股份的受託人持有的用於批量發行美國存託股份（以留作日後發行）的A類普通股予以滿足。

購股權授出將不會導致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各個別購股權承授人的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的1%。購股權授出將不會導致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各關連實體承授人或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的0.1%。

除李鐵先生及馬東輝先生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批准向其授出購股權），概無購股權授出項下的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人士的聯繫人。概無購股權授出須經股東批准。本集團並無向購股權授出的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以助力彼等根據2020年計劃購買股份。

購股權授出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於授出日期的A類普通股市價	美國存託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
2026年6月15日	李鐵先生： 10,000,000 馬東輝先生： 15,000,000 謝炎先生： 10,000,000	所授出購股權可轉換為美國存託股份。行使價為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4.380美元，即以下兩項較高者：(i)授予日（即2026年6月15日（美國東部時間））於納斯達克之每股美國存託股份收市價（即14.380美元）；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納斯達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之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即14.082美元）。	每股56.850港元	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4.380美元

歸屬期及績效目標

根據購股權授出的條款，相應比例的股份將於首次實現以下各層級目標時歸屬，累積授出時可以跳過每一層級：

層級	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比例	績效目標
1	20%	本公司在聯交所的市值首次達到2,000億港元。
2	20%	本公司在聯交所的市值首次達到4,000億港元。
3	20%	本公司在聯交所的市值首次達到6,000億港元。
4	20%	本公司在聯交所的市值首次達到8,000億港元。
5	20%	本公司在聯交所的市值首次達到1萬億港元。

附註：本公司市值將按(i)股份連續3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乘以(ii)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計算。

為免生疑問，倘首次實現更高層級的目標，而過往並未實現更低層級的目標，則與較低及較高層級相對應的股份將一次性歸屬；倘過往已實現較低層級的目標，且相應股份已予以歸屬，則僅與較高層級目標當前比例相對應的股份將在實現後歸屬，而不會重複發行。

於目標實現當日，購股權承授人須仍在提供服務，且並無觸發下文所載利益追回機制。

經考慮購股權承授人過往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及預期彼等將於日後為本公司作出的巨大貢獻，薪酬委員會認為實現績效目標後的歸屬期(可能少於12個月)屬適宜，且有關安排與2020年計劃的目的的一致，以獲得及保留有價值的僱員、董事或顧問的服務並向有關人士提供激勵以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付出最大努力。

行使期

根據上述歸屬時間表，購股權的行使期為(i)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十(10)年(即2036年6月15日)；(ii)參與者因故終止僱傭關係；或(iii)於購股權承授人因身故或殘疾終止僱傭及服務當日後六(6)個月(以較早者為準)。

利益追回機制

根據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倘僱傭或服務因任何原因遭終止，任何未歸屬購股權的權利將立即終止且本公司有權要求承授人於終止僱傭或服務後60日內出售於自任何購股權獲得的任何美國存託股份後分配予承授人的任何部分或所有美國存託股份。倘承授人的任何個人行為損害本公司的聲譽，本公司有權終止及撤銷購股權(無論歸屬與否)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此外，倘承授人於終止僱傭或服務後違反任何不競爭協議、保密協議或其與本公司訂立的僱傭協議中的不競爭或保密條文，承授人須向本公司交回自購股權獲得的所有美國存託股份及／或退還出售美國存託股份所得的收益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購股權授出的條款進一步規定，倘僱傭或服務因(i)2020年計劃界定的原因，(ii)嚴重違反任何法律法規，或(iii)嚴重違反本公司員工手冊而遭終止，承授人就購股權任何已歸屬或未歸屬部分享有的權利將立即終止，而購股權將被沒收及自動轉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重新獲得，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倘承授人已就部分購股權付款且收到本公司的付款或美國存託股份，承授人須向本公司交回自購股權獲得的所有美國存託股份及／或退還出售美國存託股份所得的收益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

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6年6月15日，本公司根據2019年計劃向一名董事馬東輝先生及99名本公司僱員授出合共5,557,2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相同數量的A類普通股，佔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6%(按一股一票基準)。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受2019年計劃及本公司與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將予訂立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2019年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激勵計劃—1. 2019年計劃」一節。

受限制股份單位將通過在行使或歸屬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的獎勵時，動用由美國存託股份的受託人持有的用於批量發行美國存託股份（以留作日後發行）的A類普通股予以滿足。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不會導致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各個別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的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的1%。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不會導致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各關連實體承授人或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的0.1%。

除馬東輝先生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批准向其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人士的聯繫人。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須經股東批准。本集團並無向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以助力彼等根據2019年計劃購買股份。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於授出日期的A類普通股市價	美國存託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
2026年6月15日	馬東輝先生： 1,500,000 其他僱員： 4,057,200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0.1美元	每股股份 56.850港元	每股美國存託股份 14.380美元

歸屬期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項下授予馬東輝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總歸屬期（即授出日期與最後歸屬日期之間的期間）為約54個月，首批3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將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歸屬。經考慮(i)總歸屬期超過12個月，及(ii)馬東輝先生過往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及預期彼將於日後為本公司作出的巨大貢獻，薪酬委員會認為少於12個月的歸屬期屬適宜，且有關安排與2019年計劃的目的之一致，以獲得及保留有價值的僱員、董事或顧問的服務並向有關人士提供激勵以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付出最大努力。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項下授予99名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總歸屬期（即授出日期與最後歸屬日期之間的期間）介乎約36個月至66個月。已授予僱員的合共34,2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授出日起計12個月內歸屬，此為一項整體歸屬期超過12個月之安排下的首批。2019年計劃對少於12個月的歸屬期並無限制。

績效目標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達成與績效考核結果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遵守與（其中包括）誠信及保密有關的內部規章制度以及履行董事會或董事會不時委託由一名或多名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委員會根據2019年計劃的計劃規則所釐定的義務後，方可歸屬。

本公司已建立標準化績效考核制度，根據因承授人的職責及責任而有所不同的指標矩陣，全面評估承授人的績效及其為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該等指標包括但不限於工作質量、效率、協作及管理。本公司將根據有關期間的績效考核結果釐定承授人是否滿足績效目標。倘績效審核中出現不合格的考核結果，則將歸屬予承授人的部分受限制股份單位須予沒收。

利益追回機制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倘僱傭或服務因任何原因遭終止，任何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利將同時終止且本公司有權要求承授人於終止僱傭或服務後60日內出售於歸屬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分配予承授人的任何部分或所有A類普通股。倘承授人的任何個人行為損害本公司的聲譽，本公司有權終止及撤銷受限制股份單位（無論歸屬與否）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此外，倘承授人於終止僱傭或服務後違反任何不競爭協議、保密協議或其與本公司訂立的僱傭協議中的不競爭或保密條文，承授人須向本公司交回自受限制股份單位獲得的所有A類普通股及／或退還出售A類普通股所得的收益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進一步規定，倘僱傭或服務因(i)2019年計劃界定的原因，(ii)嚴重違反任何法律法規，或(iii)嚴重違反本公司員工手冊而遭終止，承授人就受限制股份單位任何已歸屬或未歸屬部分享有的權利將立即終止，而受限制股份單位將被沒收及自動轉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重新獲得，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倘承授人已就部分受限制股份單位付款且收到本公司的付款或A類普通股，承授人須向本公司交回自受限制股份單位獲得的所有A類普通股及／或退還出售A類普通股所得的收益且本公司無需支付任何費用。

2020年計劃及2019年計劃下可供授出的A類普通股

根據2020年計劃，相關股份的整體數目限制為165,696,625股A類普通股，其中僅有最多138,473,50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於作出購股權授出後，根據2020年計劃，本公司可授出總計82,590,606股A類普通股的進一步獎勵，其中僅有最多78,092,80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

根據2019年計劃，相關股份的整體數目限制為141,083,452股A類普通股，其中僅有最多123,349,00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於作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後，根據2019年計劃，本公司可授出總計29,407,870股A類普通股的進一步獎勵，其中僅有最多29,407,87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

根據新《上市規則》第17章（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2020年計劃及2019年計劃各自並不構成股份計劃。本公司將根據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安排，遵守新《上市規則》第17章。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9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7月2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0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7月9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美國存託股份」	指	美國存託股份，每一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兩股A類普通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賦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不同投票權，B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應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理想汽車（前稱「Leading Ideal Inc.」及「CHJ Technologies Inc」），一家於2017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納斯達克」	指	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
「購股權」	指	可行使認購美國存託股份及／或A類普通股份的購股權
「購股權承授人」	指	兩名董事（即李鐵先生及馬東輝先生）及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即謝炎先生），該等人士於2026年6月15日根據2020年計劃獲授合共35,000,000股購股權
「保留事項」	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的該等事項決議案，即：(i)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權利變動；(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選舉或罷免；(iii)本公司審計師的委任或罷免；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	指	一名董事（即馬東輝先生）及99名本公司僱員，該等人士於2026年6月15日根據2019年計劃獲授合共5,557,2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每一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有權收取一股A類普通股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如文義所指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理想汽車
董事長
李想

香港，2026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想先生、馬東輝先生及李鐵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興先生及樊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星教授、趙宏強先生及姜震宇先生。